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的公告

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的股东上海凯诚君泰投资有限公司、吕向东先生、李虹女士、刘 双全先生、魏永梅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2025年9月23日,吕向东先生与上海凯诚君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 诚君泰")、李虹女士、刘双全先生、魏永梅女士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各方 在凯利泰股东会表决等相关事宜中保持一致行动。

2、本次变动仅涉及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成员构成发生变化, 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发生 变化。

一、事实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收到公司股东凯诚君泰出具的《关于增加一致行动人 的告知函》,2025年9月23日,吕向东先生与凯诚君泰、李虹女士、刘双全先生、 魏永梅女士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各方在凯利泰股东会表决等相关事宜中保持 一致行动,增加吕向东先生为一致行动人。

本次变动仅涉及公司合计持股5%以上股东一致行动人成员构成发生变化,不 涉及向市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发生变 化。截至披露日,吕向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数为0。

二、新增的一致行动人情况

姓名	吕向东
性别	男
国籍	中国
身份证号码	1101081966*****
住所/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者地区的居留权	否

三、《一致行动协议》主要内容

甲方: 上海凯诚君泰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李虹

丙方: 刘双全

丁方: 魏永梅

戊方: 吕向东

各方在平等自愿、友好协商的基础上,就行使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利泰医疗")股东权利的方式及内容等相关事宜达成如下一致意见:

一、一致行动

为了凯利泰医疗的持续经营和长期稳定的发展,各方一致同意,同意在凯利泰医疗决策过程中保持一致行动。

二、关于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

甲方、乙方、丙方、丁方、戊方一致同意,在凯利泰医疗召开股东会时,行 使提案权和在相关股东会上行使表决权时保持一致: 1、在凯利泰医疗召开股东会时,如任一方拟就有关事项向股东会提出议案时,须事先与其他方充分进行沟通协商,在取得一致意见后,以各方共同名义向股东会提出提案;如果各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有关事项行使提案权不能达成一致意见时,各方同意按照甲方的意见决定提案意见。

2、在凯利泰医疗召开股东会审议有关议案前,各方须充分沟通协商,就行使何种表决权达成一致意见,并按照该一致意见在股东会上对该等事项行使表决权;如果各方进行充分沟通协商后,对有关议案行使何种表决权不能达成一致意见,则在表决事项的内容符合国家法律及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各方同意按照甲方的意见进行表决。

四、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公司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事项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公司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仅涉及公司股东一致行动人成员构成发生 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涉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 东发生变化。

3、本次公司股东增加一致行动人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凯利泰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五日